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0年度)

填报单位(公章): 赣州市医疗保障局寻乌分局

	项目名		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							
	主管部门及	及代码						实施单	垃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904. 19		年初预算数 (A)	全年执行 数(B)	执行率 (B/A)	得分(10 分)	得	分计算方法
			年度资金总额:	904. 19	904. 19	100%	10	サンタル	女化标八体 具亩	
			其中: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	904. 19	904. 19	100%	10	执行率*该指标分值,最不得超过分值上限。		
		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保筹资政策,进一步提高筹资标准;新增筹资主要用于提高基本医疗保障水平,加 强医保基金监管,实施预算绩效管理;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。 参监管,实施了预算绩效管理								宁保障水平	, 加强了医保基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年度指标值(A)	全年实际 值(B)	评分标准	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出指标(60分)	数量指标	指标1: 参保人数	15分	306945人	306945人			15分	
			指标2: 各级财政补助标准	15分	550	550	50		15分	
		质量指标	指标1:参保率	10分	100%	93%		9分	继续做好政策宣 传,提高工作效 力,服务人民	
			指标2: 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1	10分	省级出台医保支付方式改 革文件并落实到位;按病 种(组)、按人头付费等 支付方式改革试点城市4 个及以上或者有地区按病 种按病种(组)实际付费	省医方文实 按 (按费级保式件到病)头支出支改并位种 (按组人等)头支付			10分	
			指标3:基金累计结余可支配月数	10分	≥6个月	≥6个月			10分	
		时效指标	指标1: 当年各级财政补助到位率	10分	100%	100%			10分	
	效益指标 (20分)	社会效益 指标	个人就医费用负担减轻比例	10分	20%	20%			10分	
		可持续影响 指标	确保城乡居民能持续参保	10分	长期	长期			10分	
	满意度指 标 (10分)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	指标1: 参保对象满意度	5分	100%	95%			4.5分	多次宣传部分居 民参保意识扔不 强
			指标2: 参保群众政策知晓度	5分	100%	95%			5分	
总分								98.5分		

填报人: 范晓曦

审核人: 王万山

注: 1.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 评分标准: (1) 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"三档"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-80%(含80%)、80-50%(含50%)、50-0%来记分。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 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目效果较差三档,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-80%(含80%)、80-50%(含50%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(2)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*该指标分值记分。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*),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*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*),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*该指标分值。

3. 请在"未完成原因分析"中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。

4. 预算执行率低于85%,绩效得分不得超过90分;预算执行率低于75%,绩效得分不能超过80分。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0年度)

填报单位(公章): 赣州市医疗保障局寻乌分局

	项目名		^{保障局寻乌分局} 贫困人口大病补充保险							
	主管部门及	及代码						实施卓	单位	
			1447. 11		年初预算数 (A)	全年执行 数(B)	执行率 (B/A)	得分(10 分)	得	分计算方法
	项目资 (五元		年度资金总额:		1447. 11	1447. 11	100%	10	11 /	* K = V & = = *
(万元)			其中: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		1447. 11	1447. 11	100%	10		亥指标分值,最高 B过分值上限。
	1		其他资金						114/0/0/4 [114]	
年度总体目标	确保建档立	确保建档立卡人员报销达到90%以上,建档立卡人员就医费用负担大幅度减轻,因病致 贫,因病返贫得到有效解决,及时足额享受医疗保险待遇. 费用负担大幅度减轻								圭档立卡人员就医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年度指标值 (A)	全年实际 值(B)	评分标准	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 出 指 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建档立卡贫困户参保人数	15分	55658人	55658人			15分	
绩效指标			资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医疗保 险人数	15分	55658人	55658人			15分	
		质量指标	2018年缴费标准(财政全额资助)	10分	260元	260元			10分	
			建档立卡贫困户参保率	5分	100%	100%			5分	
			符合规范住院报销比例	5分	90%以上	90%以上			5分	
		时效指标	县域内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医疗保险 和疾病补充险费用"一站式"结算 率	5分	100%	100%			5分	
			政策宣传普及执行率	5分	100%	95%			4. 5分	多次宣传部分居 民参保意识扔不 强
	效益指标 (30分)	社会效益 指标	个人就医费用负担减轻比例	15分	90%以上	90%以上			15分	
		可持续影响 指标	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户能持续报销	15分	100%	100%			15分	
	满意度指 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参保人员满意度	10分	100%	100%			10分	
	总分								99. 5分	

填报人: 范晓曦

审核人: 王万山

注: 1.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 评分标准: (1) 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"三档"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-80%(含80%)、80-50%(含50%)、50-0%来记分。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 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-80%(含80%)、(2) 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: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*该指标分值记分。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*),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*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*),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(A)/

3. 请在"未完成原因分析"中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。

4. 预算执行率低于85%, 绩效得分不得超过90分; 预算执行率低于75%, 绩效得分不能超过80分。